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海科技”、“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 4,52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927 号文核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环节等方面内容，具体内容如下：

1、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本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 2020 年 8 月 5 日（T+2 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投资者应根据《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 2020 年 8 月 5 日（T+2 日）16:00 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 70%时，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上投资者连续 12 个月内累计出现 3 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 6 个月（按 180 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债与可交换债的

次数合并计算。

4、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根据《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本次股票发行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8月4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上步工业区10栋主持了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定价发行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深圳市罗湖公证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四”位数	2048、7048
末“五”位数	58493、83493、08493、33493
末“六”位数	462397、712397、962397、212397
末“七”位数	6752547、8752547、0752547、2752547、4752547、1915476
末“八”位数	00704513、50704513、81831475
末“九”位数	263230296

凡参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申购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81,360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A股股票。

发行人：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8月5日

（本页无正文，为《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8月5日

（本页无正文，为《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